

请交回表格并覆印一份为您自己的参考:

笔克主建集团有限公司

香港新界大埔工业村大富街 4 号笔克大楼

联系人: **陈德明先生** **罗凯欣小姐**

电话: +852 2660 4525 +852 2660 4560 传真: +852 2660 4671

邮箱: cs_vinexposh@picoiesgroup.com



	规格	单价 (人民币)	数量	金额
吊点 - 3 号展馆内 (只供悬挂横幅)				
*	供悬挂横幅之吊点 (3 号展馆内) - 每 6x6 平方米内各点承重不得多于 150 公斤 - 只可悬挂横幅于展馆现有的吊点上 - 包括悬挂及拆除横幅之人手及配件	3,825 / 每吊点		
*	制作 PVC 横幅 - 单面 (不包括吊点) - 包括横幅配件	550 / 平方米		
小计				
逾期订单及 9 月 15 日后交回须加 30%附加费				
逾期订单及 9 月 21 日后交回须加 50%附加费				
总计				

***笔克将先检查悬挂横幅之可能性, 然後才与参展商确认订单。**

联络人资料

参展公司:	_____	摊位号:	_____
联络人:	_____	职位:	_____
电话:	_____	传真:	_____
电邮:	_____		
地址:	_____		
日期:	_____	签署:	_____

备注: 未付款及未能提交设施位置图的租赁申请一律无效。

如有其他需要, 请联系笔克公司索取报价。

表格 5 租用条款

1. 悬挂横幅的高度和大小必须遵循 Vinexpo 技术手册。
2. 有部份摊位范围内未必存在吊点。提交之订单前，请与笔克核对吊点位置。
3. 笔克将提供挂点位置图。横幅只能悬挂在展馆的现有吊点上，参展商只能选择展位范围内的吊点。笔克和 Vinexpo 拥有最终悬挂横幅决定权。
4. 横幅必须由大会指定承建商笔克公司制作。
5. 9 月 15 日后交回订购表格将收取 30%附加费；9 月 21 日后交回订购表格将收取 50%附加费。
6. 所有已提交之订单均为有效之法律文件，取消订单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大会指定承建商。截止日期（9 月 15 日）后取消订单，将会收取 30%取消费，9 月 21 日或之后不可取消任何订单。取消订单申请必须由大会指定承建商确认方为有效，否则订单依然视为有效，而参展商必须履行订单之规条，缴付有关之费用。
7. 所有服务/设备/家具租赁订单需全额付清，如有必要，需附上任何损坏/保证金。没有付款的订单将不予受理。

付款详情

所有租赁申请必须付清款项方为有效，参展商可通过以下方法安排付款。

电汇

笔克主建(上海)展览服务有限公司
银行名称：渣打银行上海分行
地址：上海浦东世纪大道 201 号渣打银行大厦 26 楼
邮编：200120
账户号码：409474014301（人民币）
银行代码：SCBLCNSXSHA

请把汇款底单或电汇单连同参展公司名称及展位号传真至笔克主建(上海)展览服务有限公司以作确认。

信用卡支付款项。（请与笔克职员联络。）

备注：所有银行费用将由付款人承担。